



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

编号： XLCJSGC-2026-139

中国建筑一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（联合体成员：山东华科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）：

我单位聊城高新一中项目（EPC），在招标管理等部门的监督下，于 2026 年 10 月 9 日在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了公开交易。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审意见，经公示后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。请于 2026 年 11 月 13 日前完成施工合同的签订，因中标人原因在法定期限内不进行合同签订的，按放弃中标处理。

招标人：（公章）

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（业务专章）
2026 年 10 月 14 日

监督单位：（备案章）

2026 年 10 月 14 日

档案号：

市一体化编号：

招 标 人	聊城高新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中标工程项目	聊城高新一中项目（EPC）
建 设 地 点	山东省聊城市高新区，湄河东路以东，珠江东街以北；
中标工程内容	勘察设计、施工、配套工程采购等全部内容，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施工图设计及现场施工的岩土勘察、工程测量、探测等，及深化设计、施工图设计等；施工工作包含建筑安装工程、室外配套工程、装饰装修及满足学校日常教学、师生生活使用需求的各类配套工程的采购、施工、调试、验收、保修及自项目立项完成至交付使用的手续办理等，整体按交钥匙工程标准实施交付。
中 标 条 件	1、中标价： 328753651.5 元，其中施工费 325960714.5 元，建安工程下浮率(%)：5.30%，设计费：2792937 元，勘察设计费综合单价：35 元/平方米
	2、建筑面积： 79798.2 平方米
	3、招标计划工期： 420 日历天
	4、质量标准：所有环节或内容均须达到国家最新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、规程、标准等要求，通过相关部门或机构的审批、审核、审查或验收，必须达到合格标准。
	5、项目经理： 孙伟兵
	6、其他： /
备 注：	

说明：1、本通知书一式五份，招标人、中标人、招标代理单位、监督单位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；

2、本通知书经招标人盖章后，中标人和招标人即可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施工合同，未经招标监督部门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，不能作为办理其他建设手续的依据；

3、如有档案号、一体化平台项目编号，则需填写。